

武汉瑞兆置业有限公司奥山郡项目自来水安装工程标准化泵房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CSQ-2023-0402)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武汉市, 蔡甸区

一、招标条件

本武汉瑞兆置业有限公司奥山郡项目自来水安装工程标准化泵房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82.117815万元, 招标人为武汉蔡经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武汉瑞兆置业有限公司奥山郡项目自来水安装工程标准化泵房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武汉瑞兆置业有限公司奥山郡项目自来水安装工程标准化泵房;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武汉瑞兆置业有限公司奥山郡项目自来水安装工程标准化泵房)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4月21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4月26日 16时30分

获取方式: 1、时间: 2023年04月21日至2023年04月26日, 每天上午09:00至11:30, 下午14:00至16:3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2、地点: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合中心三期南区办公楼H幢9层(19)号房01号。3、获取方式: 现场领取,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时间内, 携带以下证明材料领取招标文件。(一)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 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二)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 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三)项目报名表;(四)供应商报名时必须一次性提交上述“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胶装成册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以供检验, 审核后原件退回。不按要求提交原件、原件提交不齐全、复印件不全、原件复印件不一致、未盖公章或未按要求装订的单位, 将不能通过审核, 视作不合格单位。(五)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将被采购人拒绝,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资格的初审并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 供应商应对报送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 在接下来的招标过程中, 如发现或被举报证实供应商报送资料有不实或弄虚作假的, 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4、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售价人民币500元,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5月12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合中心三期南区办公楼H幢9层(19)号房01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5月12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合中心三期南区办公楼H幢9层（19）号房01号

七、其他

本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武汉蔡经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蔡甸区蓼山街白鹤泉西路106号

联 系 人：卜凯

电 话：027-849910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城盛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合中心三期南区办公楼H幢9层（19）号房01号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027-8439906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斌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10210215891

项目报名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必填）：	
投标人地址（必填）：	
业务联系人姓名（必填）：	移动电话（必填）：
项目包号（必填，若无分包则填无）：	电子邮箱（必填）：
授权代表签字：	
报名日期（必填）： 年 月 日	

备注：

- 1、投标人填写此表必须用正楷字填写，并需加盖单位公章；
- 2、授权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